

开放式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告知函

尊敬的客户（名称：_____ 基金账号/交易账号：_____）：

根据您/贵机构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提交的《开放式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（个人/机构）》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，本公司对您/贵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了综合评估，现得到评估结果如下：

您/贵机构的得分为____分；根据下列风险属性评估表：

分数	风险承受能力评估	风险类型	匹配产品风险等级
0分≤得分<20分	低风险承受能力	C1 保守型	R1 低风险产品
20分≤得分<40分	中低风险承受能力	C2 稳健型	R1 低风险产品、R2 中低风险产品
40分≤得分<60分	中等风险承受能力	C3 平衡型	R1 低风险产品、R2 中低风险产品、R3 中风险产品
60分≤得分<80分	中高风险承受能力	C4 成长型	R1 低风险产品、R2 中低风险产品、R3 中风险产品、R4 中高风险产品
80分≤得分≤100分	高风险承受能力	C5 积极型	R1 低风险产品、R2 中低风险产品、R3 中风险产品、R4 中高风险产品、R5 高风险产品

您/贵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类型为：C5 积极型 C4 成长型 C3 平衡型 C2 稳健型 C1 保守型

本公司在此郑重提醒，向您/贵机构销售的金融产品或供服务将以您/贵机构的风险承受能力类型为基础。每次测评结果有效期为一年，期间若您/贵机构提供的信息发生任何重大变化，请及时书面通知本公司，本公司将根据您/贵机构的最新信息重新风险测评。提供交易服务时您/贵机构的风险测评结果如已过期，需重新完成风险测评。

如您/贵机构在审慎考虑后同意本公司的评估结果，请认真阅读以下内容并签字以示同意。

录入人员：_____ 复核人员：_____ 直销柜台盖章：

投资者签署确认

本人/机构已经了解并愿意遵守国家有关证券市场管理的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相关业务规则，已仔细阅读了《开放式基金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结果告知函》并无异议。本人/机构在此郑重承诺以上填写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若本人/机构提供的信息发生任何重大变化，本人/机构将及时书面通知贵公司。本人/机构在贵公司的提示下，已经审慎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以及过往的投资行为，并确认已知晓本人/机构风险承受能力。本人/机构经贵公司提示，已充分知晓贵公司为本人/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或金融服务将以本人/机构此次确认的风险承受能力等级为基础。

投资者签章：

日期：